

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文件

团粤办发〔2013〕113号



关于开展“奋斗的青春最美丽” 广东中学共青团百场公开课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并顺德区团委，省中学团委书记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中国梦”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团中央在广大青少年群体中开展“奋斗的青春最美丽”主题系列教育活动部署，团省委决定在全省开展“奋斗的青春最美丽”广东中学共青团百场公开课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3年11月—2014年3月

二、活动主题

奋斗的青春最美丽

三、活动内容

1. 邀请各行业、各领域有成就、有社会责任感的杰出青

年、文化名家、人生导师等担任百场公开课“青春导师”。组织“青春导师”定期走进各地中学校园举办讲座，与广大中学生进行面对面、零距离、开放式的交流，分享成长感悟，畅谈奋斗历程，分享人生经验，憧憬美好未来。

2. 活动要结合学生最感兴趣、最前沿、最吸引人的话题，进行专题讲座，形式灵活不拘一格，追求学术创新，鼓励思想个性，重视传播互动。

3. 各地开展公开课要通过手机软件“学生族”（下载地址：<http://app.xueshengzu.net/download.html>）分享讲座视频。各地中学团组织要广泛发动中学生运用“学生族”APP的新媒体平台，让更多的中学生通过平台感受名家风采，享受精彩课堂，领略思想盛宴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**认真组织，加强指导。**各地团委要认真组织活动，邀请具有代表性、知名度和青少年喜欢的偶像、励志人物作为公开课的主讲嘉宾，以他们的亲身成长经历来激发青少年的拼搏向上的精神，要加强对公开课的指导，以贴近学生、贴近青少年的方式开展，每个地市原则上开展5场以上。

2. **加大宣传，形成氛围。**各地团委要加强公开课的宣传，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中学生的参与度，借助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学生族APP等新媒体开展宣传和公开课学习活动，着力提升公开课的影响力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3. **加强沟通，及时上报。**各级团委要及时将公开课开展情况和资料（包括文字、图片、视频资料等）上传至团省委

少年部网站“基层工作动态”的“中学”栏目，并上传至未来网中学共青团频道进行展示。每场公开课要录制课程视频，并按格式整理后发送至邮箱 hjsd87667608@sina.cn，供上传至“学生族”手机 APP 共享。视频格式要求：须为 MP4 格式，可分为多段，每段时长在 10 分钟以内，大小在 15M 左右。要求视像清晰，收音清楚；文件名标注明确，如：《××月××日××（主讲嘉宾名）——什么是梦想》；附简单的文字说明和负责人联系方式。

请各地市团委汇总公开课开展情况，填写附件表格，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前将活动总结 and 汇总表报送团省委少年部。

联系人：吴嘉亮，电话：020-87185621。

电子邮箱：tswsnb2008@163.com

附：“奋斗的青春最美丽”广东中学共青团百场公开课
汇总表



附件：

“奋斗的青春最美丽”广东中学共青团百场公开课汇总表

地市团委：_____

场次	活动时间	活动地点	“青春导师”	公开课主题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
备注：请各地市团委汇总公开课开展情况，填写附件表格，于2014年3月31日前将活动总结 and 汇总表报送团省委青少年部邮箱：

tswsnb2008@163.com

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

2013年12月4日印发

(共印70份)